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临 2018-027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Kunwu Jiuding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10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会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预计2018年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其管基金出借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在管基金所需投资资金的临时周转，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经济收益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会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求，拟向其管基金出借资金，涉及出借资金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出借资金的对象：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在管基金；
- （2）借款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在此额度以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 （3）借款期限：每笔借款不超过12个月；
- （4）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5）出借资金的用途：主要用于在管基金所需的投资资金的临时周转；

(6) 资金使用费：根据实际情况，结合市场利率水平确定；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九鼎投资关于预计2018年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其管基金出借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8-028）。

（二）《关于 2018 年度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拆入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对临时性资金周转的需要，加强公司资金流动性，并根据控股股东江西中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江集团”，持有本公司 72.37%的股权）在公司 2006 年重大资产重组时作出的给予公司资金支持的相关承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会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求，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临时拆入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临时拆入资金，拆入资金新增总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资金拆入利率为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为便于拆入业务的办理，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订相关法律文件。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通过本议案。

因公司监事刘玉杰女士为关联监事，故在审议涉及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时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九鼎投资关于 2018 年度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拆入资金的公告》（临 2018-029）。

（三）《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业务经营方面存在互利互补的合作机会，适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丰富客户渠道，实现业绩稳健增长，在相关各方具备相应的业务资质的前提下，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为：

序号	交易对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8年度预计金额
----	------	--------	------------

1	江西江中物业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物业管理	800万
2	九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代理销售 金融产品通道类业务、投 资咨询和投资顾问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 际发生数计算；与其它金融服务相 关的收入和支出分别不超过1亿元
3	九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代理销售 金融产品通道类业务、投 资咨询和投资顾问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 际发生数计算；与其他金融服务相 关的收入和支出分别不超过1亿元
4	富通保险有限 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咨询 和投资顾问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 际发生数计算；与其他金融服务相 关的收入和支出分别不超过1亿元
5	拉萨昆吾九鼎 产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咨询 和投资顾问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 际发生数计算；与其他金融服务相 关的收入和支出分别不超过1亿元
6	同创九鼎投资 管理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其他 关联方	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咨询 和投资顾问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 际发生数计算；与其他金融服务相 关的收入和支出分别不超过1亿元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通过本议案。

因公司监事刘玉杰女士为关联监事，故在审议涉及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时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九鼎投资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8-030）。

（四）《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年度财务预算、现有财务资金状况及现有融资授信情况，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九鼎投资关于 2018 年度融资计划的公告》（临 2018-031）。

（五）《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全体监事对公司编制的 2017 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订，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现参与 2017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在保证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7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120,370.19 元，按规定以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12,037.0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69,520,396.31 元，扣除 2017 年实施的现金股利 188,590,253.59 元，2017 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7,338,475.89 元。

2017 年度分配预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年度。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要求，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健全、制度完善，各项经济业务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流程执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在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一）《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二）《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17 年的审计工作中，坚持以“独立、客观、公正、及时”的审计原则圆满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

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3 月 21 日